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股东权益为原则，勤勉、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和义务。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积极参加了股东大会，列席监事会，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审核，规范了公司运作、完善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有效的维护了股东、公司、员工的权益。现将公司监事会2023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监事会会议8次，公司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序号	届次	会议日期	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3月27日	1、《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年4月24日	1、《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开展2023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3、《关于追认2022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4、《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3	第三届监	2023年6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使用

	事会第十次会议	月 13 日	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3 日	1、《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20 日	1、《关于豁免监事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2、《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9 日	1、《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4 日	1、《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5、《关于<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的议案》； 7、《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9、《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相关规定的议案》； 10、《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2023 年修订）>第三十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1、《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议案》； 12、《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

			法（试行）>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相关规定的议案》； 13、《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4、《关于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5、《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8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检查公司各项规范运作情况

1、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合规。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执行，未发现违规担保。

3、公司的关联交易及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对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不存在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形。

4、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得到贯彻执行，内部控制健全、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未来发展的需要。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加强自身的学习，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为己任，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1、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 3、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 4、加强对公司投资、财产处置、收购兼并、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9 日